

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解质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●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控股股东新疆广汇实业投资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“广汇集团”)及其一致行动人新疆广汇化工建材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统称“广汇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”)持有公司股份 573,467,090 股,占公司总股本 1,259,896,247 股的 45.52%,累计质押数量(含本次) 392,209,999 股,占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68.39%,占公司总股本的 31.13%。

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9 日接到广汇集团关于其持有公司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,具体情况如下:

广汇集团将质押给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原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)的 233,079,999 股,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质押解除手续。具体情况如下:

股东名称	广汇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
本次解质股份	233,079,999 股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40.64%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18.50%
解质时间	2020 年 7 月 8 日

持股数量	573,467,090 股
持股比例	45.52%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	159,130,000 股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27.75%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12.63%

特此公告。

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 年 7 月 10 日